医 疗 广 告 审 查 证 明

医疗机构第一名称	仓山金源木子口腔诊所		
《医疗机构执业许可证》登记号	MAEPUDFK335010417D2202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徐庆贺
		身份证号	3[redacted]5
医疗机构地址	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林浦路325号（原林浦路东侧）闽江世纪城53地块D区D-SY8#1层12-13复式商业（商业、商业辅助用房）		
所有制形式	私人	医疗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
诊疗科目	口腔科******		
床位数 牙椅数	床位0（张） 牙椅5（张）	接诊时间	周一至周日 8:30-20:30
联系电话	[redacted]		
广告发布媒体类别	网络	广告时长（影视、声音）	0秒
审查结论	按照《医疗广告管理办法》（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、卫生部令第26号，2006年11月10日发布）的有关规定，经审查，同意发布该医疗广告（具体内容和形式以经审查同意的广告成品样件为准）。 本机关仅对广告中出现的医疗文字信息内容进行审查。 本医疗广告申请受理号：202657		
本审查证明有效期：自2026年09月14日起，至2027年09月13日止			
医疗广告审查证明文号：（闽-榕-仓）医广【2026】第09-14-57号			

注：本审查证明原件须与《医疗广告成品样件》审查原件同时使用方具有效力。

（注意事项见背面）

福州市仓山区卫生健康局

2026年09月14日

审批专用章（1）

附件 4：

申请受理号 2026057

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

提交日期：2026 年 9 月 10 日

医疗机构情况	第一名称	仓山金源木子口腔诊所		
	地　址	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林浦路 325 号（原林浦路东侧）闽江世纪城 53 地块 D-SY8#1 层 12-13 复式商业（商业、商业辅助用房）		
	机构类别	口腔诊所	执业许可证登记号	MAEPUDFK335010417D2202
	法定代表人（主要负责人）	徐庆贺	联系电话	[redacted]
拟发布媒体类别		☐影视 ☐广播 ☐报纸 ☐期刊 ☐户外 ☐印刷品 ☑网络 ☐其它----------		

广告成品样件粘贴处：

（闽-福-仓）医广[2026]第 xx-xx-xx 号

仓山金源木子口腔诊所

地址：福建省福州市仓山区盖山镇林浦路 325 号（原林浦路东侧）闽江世纪城 53 地块 D-SY8#1 层 12-13 复式商业（商业、商业辅助用房）

营业时间：周一至周日 08:30-20:30

MUZI DENTAL 木子口腔

（医疗机构盖章）　　（审查机关盖章）

注：1、电视、广播广告可以先提交镜头脚本和广播文稿，初审合格后再提交广告成品样件。

2、平面广告提供小样，网络广告提供页面样件。

3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需标注广告审查证明文号的位置、形式。

4、申请审查时至少需提交本文书一式三份，广告样件粘贴处加盖骑缝章。

5、医疗广告成品样件表原件需与《医疗广告审查证明》一并作为审定凭证。